

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 HRP 系统建设单一来源论证公示

(招标编号: WJZ-2024-19)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南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 HRP 系统建设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95 万元, 招标人为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包含集团管控平台 1 套, 分支机构应用管理系统 23 套。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 HRP 系统建设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 HRP 系统建设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2022、2023 年度任意一年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 新成立公司不足三年的从成立时间算起);

3.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以来任意三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书面声明;

3.5、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纪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 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 所造成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3.6、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供应商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 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 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磋商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27 日 00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南阳市兴隆路方圆审计大厦 8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南阳市兴隆路方圆审计大厦 8 楼

七、其他

一、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 HRP 系统建设单一来源采购项目

2.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包含集团管控平台 1 套，分支机构应用管理系统 23 套。

3.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950000 元

4. 单一来源原因及相关说明

该项目属于运营管理系统建设服务项目，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具有技术的唯一性。在技术匹配其他公司无法满足一体化的售后服务，原因如下：

根据集团管理要求，我院需借助集团运营管理系统进行进一步的拓展和提升，纵向完成对集团级、下属医院级、社区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逐级单位的运营管理，横向实现集团人、财、物等各种资源的流程化管理。集团医院与成员医院需采用同一供应商的产品，平台同源，系统一致，更能方便实现集团上下一体化管理。目前总院 HRP 系统已实施完毕，新增的集团管控平台模块建设完毕后需跟现有系统深度融合，实现数据交互，信息共享，如数据稽核、报表合并、内部往来核销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供应商根据实际需求做二次开发，原供应商石家庄金算盘软件有限公司对所提供产品拥有全部知识产权，所提供的产品方案完全满足集团医院及成员医院所有功能要求，具有不可替代性。

鉴于以上原因，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的相应规定，本项目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1. 名称：石家庄金算盘软件有限公司

2.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建华南大街万达广场写字楼 B 座 1106

三、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论证意见

王宏宇 南阳技师学院 高级工程师 见专家论证意见附件

冉志海 南阳水文水资源测报分中心 高工 见专家论证意见附件

曹汭 河南梅溪律师事务所 律师 见专家论证意见附件

四、公示期限

2024 年 12 月 16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异议反馈时限

2024 年 12 月 16 日 08 时 00 分 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 18 时 00 分

六、其他需要公示内容

潜在供应商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异议反馈时限内以书面形式（经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章、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一并递交至代理机构，逾期不再受理。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037761609588

地址：南阳市建设东路 66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阳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中心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7-63151189

地址：南阳市兴隆路方圆审计大厦 8 楼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阳市宛城区医疗健康服务集团总医院

地 址：南阳市建设东路 66 号

联 系 人：马先生

电 话：03776160958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南阳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中心

地 址：南阳市兴隆路方圆审计大厦 8 楼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377-63151189

电子邮件：40160725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